

证券代码：839122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2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志刚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计划以长期借款、短期借款、票据贴现、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保理、开立信用证、国内国际贸易融资等方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上述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在该额度内，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确保融资需求，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审批以公司自有资产提供担保的事项。上述银行综合授信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韩志刚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韩志刚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列明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4 日